编号: 11N10382356X20224202

采购单位(甲方): 疏勒县民政局

服务单位(乙方): 疏勒县新丝路社会工作服务中心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、等法律法规规定,并严格遵循 疏勒县 国家机关、事业单位及(或)团体组织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政府采购云平台定点服务 "全疆一张网"(第三期)——"专业技能培训服务"项目-疏勒县新丝路社会工作服务中心 采购项目招标文件、投标文件、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政府采购云平台定点服务 "全疆一张网"(第三期)——"专业技能培训服务"项目-疏勒县新丝路社会工作服务中心 服务协议,就甲方委托乙方提供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政府采购云平台定点服务 "全疆一张网"(第三期)——"专业技能培训服务"项目-疏勒县新丝路社会工作服务中心 服务事宜,双方经协商一致,签订本合同,以资共同遵守。

# 一、服务项目、价格

金额单位:元

| 序号       | 商品名称       | 品牌            | 型号 | 配置要求  | 采购数量 | 计数单位 | 成交单价     | 小计       |
|----------|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|----|---|------|------|----------|----------|
| 1        | 社会工作专业服务项目 | -             | -  | 品牌:,中小企业声明函: [{"lastModified":16430196880 00,"lastModifiedDate":"2022- 01- 24T10:21:28.000Z","name":" 中小企业声明 函.pdf","size":451961,"type":" application/pdf","fileId":"1062 CM/653122/10007976905/202 22/193a4368-1fd8-42f3-b1be- c23138c4cec2","response":"", "percent":100,"originFileObj": {"fileId":"1062CM/653122/100 07976905/20222/193a4368- 1fd8-42f3-b1be- c23138c4cec2"},"status":"don e"}],是否中小企业制造产品:是 | 1    | 项    | 97000.00 | 97000.00 |
| 合同总价 (元) |            | 97000.00      |    |   |      |      |          |          |
|          | 合同总价 (大写)  | <b>攻万染仟元整</b> |    |   |      |      |          |          |

# 二、付款方式

- 1、资金按项目执行年度支付,每年项目合同签订后五日内,由甲方支付年度项目资金的80%,即77600元。
- 2、2023年3月1日前,由项目执行方提供项目年度执行报告,经验甲方评估合格,双方认无纠纷,无遗留问题的情况下由 甲方支付 20%,即 19400元。

# 三、服务条款

一是为张骞社区、巴仁乡五村提供孵化培育、提升能力、资源整合、合作交流等服务;

二是指导社区社会组织进行标准化建设,重点培育开展为民服务、公益慈善、邻里互助、志愿服务、促进和谐、文体娱乐等社会组织;

#### 量化指标:

- (1) 开展社区社会组织骨干人才培训2期;
- (2) 开展专业技能培训2期;
- (3) 开展社区社会组织交流学习讨论沙龙6期;
- (4) 走访调研各乡镇、村(社区)、社区社会组织并指导开展服务,形成资源对接、服务需求2个清单;
- (5) 动员社区社会组织开展公益服务10场次;

### 2.指导社区孵化基地, 培育N个社区社会组织。

一是在乡镇层面对已经备案的社区社会组织进行实践服务指导,促使其能够独立开展社区服务,围绕为民服务、公益慈善、邻里互助、平安建设、文体娱乐等方面,开展邻里互帮互助活动,促进邻里和谐,指导每个社区社会组织全年开展服务不少于10次。

二是以乡镇社工站为依托开展为老服务、儿童青少年服务、残疾人、社会救助等特殊群体开展个案、小组、社区活动等多元化服务。

三是以街道孵化基地为依托链接辖区慈善资源成立爱心超市,开展爱心义卖、义捐、社会救助等公益活动所得公益善款,用于开展社会组织公益活动;

(1) 指导巴仁乡5村成立3个社区社会组织,建立居民议事协商平台,以积分兑换制度激励居民参与。

### 四、服务期限及验收

签订日期:

服务时间: 半年,每年年度项目周期结束时由甲方组织进行项目验收。年度服务起止时间为: 2022年 9 月 1 日至2023年 3 月 1 日;

| 乙方(公章):                 |
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
| 法定(授权)代表人(签字):          |
| 地址:                     |
| 电话:                     |
| 开户银行: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疏勒县支行 |
| 账号: 30490201040016579   |
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
签订日期: